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蔣月香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電子信箱：karlo05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承光華德福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502855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50285573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28557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苗栗縣體育會之田徑委員會辦理「苗栗縣115年度體育會主委盃田徑錦標賽」請鼓勵符合資格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苗栗縣政府115年10月6日府教體字第115022419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案相關資料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 2026/10/12 文
交 11:59:25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